

敦煌文獻中的護產信仰研究

梁麗玲

一、前言

分娩對產婦而言是攸關生死的大事，由於狀況難以預卜，若稍有不慎動了胎氣，或累日久產不下，將嚴重威脅婦女和胎兒的生命，因此，產厄自來被視為婦女生命中的災難。為了避免產難，確保母子平安，許多趨吉避凶的保護措施、醫學療方、民俗方術、儀節禁忌等護產觀念應運而生，進而衍生出相關的生育習俗與產護關懷。特別是佛教東漸、道教產生之後，對於婦女妊娠過程的關懷，又增加了宗教信仰的內容和色彩。

從傳統醫學的角度來看，雖然歷來醫者面對生產大事，各有其因應之道¹。到了唐代，也陸續出現專題討論婦科與產科醫書²，如《婦人方》十卷、俞寶《小女節療方》一卷、崔知悌《產圖》一卷、孫思邈《崔氏產鑿圖》一卷、《千金要方》和《千金翼方》、咎殷《經效產寶》³等，透過傳統醫學的對治措施，提供湯藥方劑及服食時間，因應妊娠時期所產生各種疾病症候。但是對於難產和妊娠崇病的治療，仍存在著很多無法解決的問題，特別是探討難產病因時，醫家大多仍將觸犯禁忌，邪魔作祟視為重要誘因之一。就學理立場而言，有些醫者認為患者之所以被邪祟侵犯，乃因其身心虛衰、欠缺自我防禦的能力。至於對治方法的運用，有些醫者亦認同除了透過尋常的醫療手段之外，必要時還需輔以宗教信仰等特殊方法，才足以治癒邪祟等病症。例如：初唐的崔知悌吸取北魏（386-534）高僧曇鸞撰寫的《調氣方》，成

¹據李貞德研究表示：「中國醫者在5世紀到7世紀之間，已然對女性生育活動展開全面性介入，從胎產功能、生活行為到情緒規範，一層深似一層地申論女性身體的特殊性，為中國醫學中婦人別立一方提供了理論基礎。」見李貞德主編《性別、身體與醫療》，台北：聯經出版社，2008年10月，頁2。

²唐代婦產科醫書為數不少，據馬大正的研究，至少有十四種唐代醫書專題討論婦科與產科，有《婦人方》十卷、俞寶的《小女節療方》一卷、崔知悌《產圖》一卷、孫思邈《崔氏產鑿圖》一卷等；而方藥書籍中涉及婦產科者更多，其中最為影響者當屬孫思邈的《千金要方》。從這些醫書可以推知唐人在婦女求孕、妊娠惡阻、胎動不安、妊娠期間的疾病預防與生活調養等課題，皆比前人有所突破。見馬大正《中國婦產科發展史》，陝西科學教育，1991，頁110-111。

³唐·咎殷撰《經效產寶》三卷，又名《產寶》，成書於847-852年間。原書共52篇，371方。今存本為41篇，374方。卷上論妊娠期雜病及難產諸疾；卷中、下均論產後諸疾。作者集唐代以前諸家關於胎產的論述，兼收民間驗方，結合個人臨床經驗著成此書，為中國現存最早的產科專著。

功地運用到臨床產育實踐中⁴；孫思邈在《千金翼方》的「禁產難方」、「咒禁產暈方」中，採用了道教的符籙咒禁對病者進行心理治療⁵。可見盛唐之際，在佛道二教盛行的時代背景下，醫者主動吸取宗教相關知識並善加運用，對於促進婦產科醫療技術之發展具有一定的催化作用。

敦煌文獻中保留不少隋唐五代時期，信眾尋求宗教信仰、民俗方術協助護產的珍貴材料。例如，P.2666v 記載了民間信仰的安胎習俗，「婦人妊娠，經三日覺，即向南方禮三拜，令子端正，其是古蒙。」；P.3385 的催生符，「婦人產宜易，安床腳上，大吉利」。尤其是佛教、道教傳入敦煌以後，教導透過稱念佛名、持誦經咒或施加符印等方式可免除產難，平安順產者，例如婦女臨產前夕，由施主（家人）到寺廟舉辦祈福法會，延請僧眾向三寶祈求順產誦念的「難月文」⁶，主要透過布施財物、燒香祝禱的功德迴向，祈願三寶加被，讓情緒不安的產婦及家人藉以獲得安慰。若孕婦在生產過程中萬一發生難產現象，為祈禱順利安產，則運用陀羅尼咒、符、印施行催生，同時配合醫方藥材來治療。從宗教信仰的角度來看，這些配合宗教對治產難的療癒方式，正可反映晚唐五代敦煌人士對於婦女孕產的關懷。

本文以「敦煌文獻中的護產信仰研究」為題，主要在探討宗教對於婦女臨產遇難時提供的解除之方。從宗教醫療的角度，通過對於敦煌寫卷所載有關難產對治方法的考察，探討護產信仰祈求的對象、各類經咒符印、催生方、難產符的內容與應用方式，有助於瞭解敦煌地區佛教、道教、民間信仰相互交涉、滲透和借用的情況，藉以反映宗教與社會習俗、民間文化等相互融合的軌跡。

二、與佛教有關的護產信仰

（一）佛教對於產難的關懷與因應

佛教認為產婦發生難產的原因之一，乃觸犯邪崇禁忌，即被邪魔遮障或惡鬼舐頭所造成。例如《龍樹五明論》卷一：「第十六主婦人難產，及惡鬼舐頭」⁷。流傳至敦煌的寫卷 P.3920 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》（簡稱《大悲咒》）載有：「女人臨難生產難，邪魔遮障苦難忍」；P.3916 《佛頂心觀世音療病催生方》：「又設復若有一切諸女人，或身懷六甲，至十月滿足，坐草之時，忽分解不得，

⁴ 崔知悌晚年「述職孤城，空莊四絕，尋醫訪道」時，曾收錄曇曇助產之事，同時編輯於《崔氏纂要方》十卷內。見《舊唐書》卷 47〈經籍志〉，頁 2042-2050。

⁵ 陳豔玲〈宗教影響下魏晉迄唐生育禮俗探微：以佛教為中心〉，《河南師範大學學報》（哲學社會科學版），第 38 卷第 3 期，2011 年 5 月，頁 146-150。

⁶ 詳參阿依先〈祈佛求道、護祐誕生——以敦煌《難月文》誕育願文為中心〉，《敦煌學輯刊》2007 年第 2 期，頁 150-159。

⁷ CBETA, T21, no. 1420, p. 958, a22-24。

被諸惡鬼神為作障難，令此女人苦痛叫喚，悶絕號哭。」佛教所謂的邪魔遮障、惡鬼舐頭，與中國傳統巫術信仰的邪祟病症相類，李建民則泛稱所有的「鬼神之病」為「崇病」⁸。古人認為由邪魔鬼魅引起的某些崇病，並非屬於一般疾病，需採用咒禁療法加以對應。隋·智顛法師在《童蒙止觀·治病第九》也提及：「若是鬼病，當用強心加咒以助治之。」⁹處理策略乃延請巫師、女巫、咒禁師、法師、道士，以符、咒或經由其他特定儀式進行治療之後，便可趕走致病鬼魅，疾病痊癒。採取的對治之方，大抵與巫覡的禱解和禳除之法相仿，只是祈求的對象因宗教信仰的不同而有所差異。

從宗教醫療的角度來看，婦女臨盆時若因邪魔相擾導致難產，佛教特別針對臨產遇難、胎衣不下和胎死腹中等危急狀況，提供了許多免除產厄的經咒印符，或透過念咒儀式的操作、或食服符水、或懸佩難產符，也有咒語或符印配合傳統醫學及民俗療方者，以祈母子均安，達到化解產難之目的。尤其是密教典籍中記載很多迴遮婦女產難的咒（陀羅尼）及相關行法。例如：有念佛名號即可化解者，在東晉·帛屍梨蜜多羅譯《佛說灌頂經》卷十二記載了：「若他婦女生產難者，皆當念是瑠璃光佛……不遭枉橫，善神擁護，不為惡鬼舐其頭也。」¹⁰藉以鼓吹念誦藥師瑠璃光佛名號，便可免除惡鬼侵擾；又東晉·竺難提譯《請觀世音菩薩消伏毒害陀羅尼咒經》卷一載：「若有婦人生產難者，臨當命終，三稱觀世音菩薩名號，並誦持此呪，即得解脫。」¹¹強調稱念觀音名號和持誦消伏毒害陀羅尼，即可解除產難；又如專門對治難產而設的陀羅尼咒，在失譯《陀羅尼雜集》卷五載錄了〈佛說除產難陀羅尼一首〉¹²與〈尼乾天所說產難陀羅尼咒〉¹³兩則咒語，唐·伽梵達摩譯出的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》則強調「志心稱誦大悲呪，鬼神退散安樂生」¹⁴。

⁸詳參李建民〈崇病與「場所」：傳統醫學對崇病的一種解釋〉，頁101。所謂邪祟病症，在遠古時期指涉「邪鬼」(demons)、「鬼神」等力量，等到「系統對應醫學」(medicine of systematic correspondence)興起之後，則逐漸被無關鬼神、單指致病因素 (pathogenic agents) 的「邪氣」所取代。李建民又進一步提出：(1) 在《內經》的內、外因分類架構下，以「邪」、「氣」(或「風」)或「邪氣」等觀念來理解崇病的病理，成為重要的醫學史傳統；(2) 宋代醫者陳言提出「三因」之說，將「疰、忤、附著、畏、壓、溺」等背於常理的病症歸類在「不內外因」，說明此類病症無法完全用七情(內因)、六淫(外因)的常理加以相衡。因此，可以推斷直到宋代為止，中國的醫者不外是以外因(自然因素)與不內外因(超自然因素)來解釋邪祟病症。

⁹智顛《童蒙止觀》，北京：中華書局，1988年，頁55。

¹⁰CBETA, T21, no. 1331, p. 534, c6-10。

¹¹CBETA, T20, no. 1043, p. 36, a25-27。

¹²CBETA, T21, no. 1336, p. 605 c7、p. 606, a27-b8。由於《陀羅尼雜集》未詳撰者，今附於梁錄。依于君方〈「偽經」與觀音信仰〉表示：「《大正藏》卷21收有失譯的《陀羅尼雜集》十卷，據說是六世紀前半(550以前)寫成的「偽經」。」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08期，臺北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5，頁117。詳參 Michel Strickmann, "The Consecration Sutra: A Buddhist Book of Spells", Robert E. Buswell, Jr. (ed.), *Chinese Buddhist Apocrypha*,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, 1990, p.80。

¹³CBETA, T21, no. 1336, p. 610, a6-10。

¹⁴CBETA, T20, no. 1060, p. 108, c16。

(二) 敦煌佛教文獻的護產之方

流傳於敦煌地區的佛教寫卷與護產信仰有關者，大多是採宗教儀式與傳統醫書（或民俗療方）並用進行催生，即結合了傳統醫方，或透過持誦咒語的祈禱儀式，或書寫咒印，或求乞難產符（或印）使產婦飲服或懸佩之。茲分別說明如下：

1、持咒配合醫方

在佛教咒術中，解除產難必須驅鬼伏魔，主要是通過持誦咒語配合傳統醫方來進行，敦煌寫卷中有 P.3920 與 S.2392 兩個卷子。

P.3920 抄錄了唐·伽梵達摩譯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》卷一云：

若難產者，取胡麻油，呪三七遍，摩產婦臍中及玉門中，即易生。若婦人懷妊，子死腹中，取阿波末利伽草（牛膝是）一大兩，水二升和煎，取半升，呪三七遍，服即出來，一無苦痛。胎衣不出者，亦服此藥，即差¹⁵。

這段經文說明產婦命在旦夕之際，佛教提供療治各種難產的處理方式。首先，若發生難產，催生方法是先取胡麻油，虔誠持誦二十一遍大悲呪，同時將油塗摩於產婦臍中及玉門中，即可順俐落胎。由於咒語具有一種超自然的神秘力量，透過持咒儀式的操作，祈請觀音菩薩廣大神力的加持，威攝作祟的邪魔鬼魅。至於催生之方則使用麻油施咒助產，乃取麻油有其滑澤之義，此一概念可能與滑潤之物能滑胎易產的相類聯想有關¹⁶。在失譯的《陀羅尼集集》卷五〈佛說除產難陀羅尼一首〉並附記說明：「行此呪法者，呪油七遍塗產所，即易。」¹⁷據此可知，佛教很早就已經懂得運用咒語配合麻油的催產方術。到唐代譯出的密教經典中，敘及以油施咒祈請觀音菩薩慈悲護產，再將油（或水）塗抹按摩婦女臍部或產門來解除產難者甚多，例如智通譯《觀自在菩薩隨心咒經》卷一：「若婦人難產，取淨油呪三遍，塗產門兒，則易生。」¹⁸；阿地瞿多譯《陀羅尼集經》卷二〈淨王佛頂印呪第十八〉云：「若婦人產難，產不出者，以此印印麻油器上，呪三七遍，將油摩臍，誦呪，即出。白月¹⁹十

¹⁵CBETA, T20, no. 1060, p. 110, b25-28。P.3920 所抄寫文字與《大正藏》所錄內容略有差異：「若患難產者，取胡麻油，呪三七遍，摩產婦臍中及玉門中，即易生。若婦人懷妊，子死腹中，取阿波末利伽草（牛膝草也）一大兩，清水二升和煎，取一升，呪三七遍，服即出，一無苦痛。胎衣不出者，亦服此藥，即差。」另外，本經的異出本由伽梵達摩譯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治病合藥經》卷一，「若有婦人患產難者，取胡麻油，呪三七遍，摩產婦臍中及玉門中，若令口吞易生。若有女人懷妊，死腹中者，取阿婆末喇草一大兩，以水二升和煮絞去滓，取一升汁，呪三七遍，服即出，一無苦痛。若不出胎衣者，亦服此藥，即出差（阿婆末喇草，牛膝草是也）。」（CBETA, T20, no. 1059, p. 104, a28-b4）。據此可知，P.3920 水二升和煎取半升，可能是抄寫不慎所產生的筆誤。

¹⁶詳參方燕：〈從催生巫術看宋代婦女的生育〉，《甘肅社會科學》2008年第2期，2008年，頁104-107。

¹⁷CBETA, T21, no. 1336, p. 605 c7、p. 606, a27-b8。

¹⁸CBETA, T20, no. 1103a, p. 462, b8-9。

¹⁹所謂白月，係指印度每月的後半十五日，相當於中國陰曆的每月初一到十五日。

三日香湯灑浴燒香供養，誦呪滅罪，即能縛鬼惡人及賊。」²⁰；卷十〈烏樞沙摩金剛法印咒品〉云：「又法若婦人難產，呪胡麻油七遍，以摩臍上，即得生兒。」²¹不空譯《一字奇特佛頂經·先行品》：「又除發吒字，難產婦人加持水或油，與飲及塗，即易產。」²²這些密典多強調受持陀羅尼（咒）配合麻油（或水）即可脫離產難，此種簡單又方便的處治方式，帶給臨難婦女及其家眷許多安慰與希望。

其次，若懷妊過程發現胎死腹中，或產後胎衣不出²³時，佛教提供醫藥與咒術並用的療治之法，即以阿波末利伽草（即牛膝草）一大兩，水二升和煎，取一升等湯藥方劑，配合持念大悲呪二十一遍的儀式後服之，即可順利流產及脫卸胎衣²⁴。由於牛膝草具有調節身體循環系統的功能，對婦女月經週期的調整亦有所助益，特別是改善經期間水分滯留的現象。唐代孫思邈《備急千金要方》中有兩帖以牛膝草治療產難的藥方：其一為治產兒胞衣不出、令胞爛方：「牛膝、瞿麥（各一兩）當歸、通草（各一兩半）、滑石（二兩，一作桂心二兩）、葵子（半升），上六味咀，以水九升，煮取三升，分三服。」²⁵另一帖則治胎死腹中，若母病欲下之方：「又方牛膝（三兩）、葵子（一升），上二味以水七升，煮取三升，分三服。」²⁶由此可見，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廣大圓滿無礙大悲心陀羅尼經》所記載的內容，確實結合了傳統醫學藥方中提及牛膝草對治產難的療效。其次，宋·陳自明《婦人大全良方》，〈妊娠胎動安不得卻須下方論第三妊娠得病，欲去子方附〉所載：

夫妊娠羸瘦，或挾疾病，臟腑虛損，氣血枯竭，既不能養胎，致胎動而不堅固，終不能安者，則可下之，免害妊婦也。療胎動安不得，尚在腹，

²⁰CBETA, T18, no. 901, p. 798, c12-15。

²¹CBETA, T18, no. 901, p. 873, b9-10。

²²CBETA, T19, no. 953, p. 294, a4-5。其他尚有金剛智譯的《五大虛空藏菩薩速疾大神驗祕密式經》卷一〈成就悉地品〉：「若人欲得一切，女人難產速生者，以北方菩薩加前天，祈之。」（CBETA, T20, no. 1149, p. 608, b7-9）；寶思惟譯《大方廣菩薩藏經中文殊師利根本一字陀羅尼經》卷一：「若有女人產難之時，取阿吒盧沙迦根或郎伽利迦根，呪之七遍，以無蟲水和摩之，塗於產女臍中，兒即易生。」（CBETA, T20, no. 1181, p. 780, b24-27）；不空譯的《聖迦柅忿怒金剛童子菩薩成就儀軌經》卷二：「又法婦人難產者，取酥一兩加持二十一遍令服，即得易產，不受諸苦。」（CBETA, T21, no. 1222a, p. 110, a18-19）；以及《大藥叉女歡喜母並愛子成就法》卷一：「又法若有難產者，加持牛酥一百八遍或二十一遍，與產婦喫及塗產門，必得易產。」（CBETA, T21, no. 1260, p. 287, c28-29）；還有《佛說金毘羅童子威德經》卷一：「又法若有女人生產難者，取藥一丸和酥摩腰下，即易生。」（CBETA, T21, no. 1289, p. 371, b21-22）。

²³李應存根據中醫理論表示：「產衣不出，又名胞衣不下，或胎衣不下。指胎兒娩出後，胎盤超過半個小時以上遲遲不下，多因產時用力過度，待兒產出之後，氣血大虛，身體疲憊無力，不能更用力產胞，其間外界冷邪乘虛而入，使血道痞塞不暢，故胞久不出，古代又稱為息胞，即今天所說的『胎盤滯留』。當須用手法取出胞衣，繼以藥物救治，一般宜用大補氣血、溫宮暖胞之十全大補湯，也可同時針灸合穀、三陰交等穴。」

²⁴CBETA, T21, no. 1260, p. 287, c28-29。

²⁵唐·孫思邈《備急千金要方》，吉林：人民出版社，頁113。

²⁶同上註。

母欲死，須以牛膝湯下之²⁷。

更詳細說明當產婦身體虛弱，氣血凝滯，不足以養胎，又可能威脅到產婦生命安全時，傳統醫學便運用牛膝草湯的激勵作用以為療癒的功效。此外，佛教以咒術結合醫藥雙管齊下對治產難的方式，還有寶思惟譯《大方廣菩薩藏經中文殊師利根本一字陀羅尼經》卷一：「若有女人產難之時，取阿吒盧沙迦根或郎伽利迦根，呪之七遍，以無蟲水和摩之，塗於產女臍中，兒即易生。」²⁸；不空譯的《聖迦梲忿怒金剛童子菩薩成就儀軌經》卷二：「又法婦人難產者，取酥一兩加持二十一遍令服，即得易產，不受諸苦。」²⁹；以及《大藥叉女歡喜母並愛子成就法》卷一：「又法若有難產者，加持牛酥一百八遍或二十一遍，與產婦喫及塗產門，必得易產。」³⁰也可運用在逆產現象時，如《千手千眼觀世音菩薩治病合藥經》卷一：「若有婦人患倒子產，難生欲死者，取蓬萊一升，以水三升煮取一升汁，呪三七遍，令服即生，無病。」³¹

另外，S.2392 也抄錄了唐·阿地瞿多譯《陀羅尼集經》卷九載錄療治婦人產難的內容：

是法印呪。若婦人產，腹中兒死不得出者，手掬取少水，和少許阿魏藥，誦前供養呪³²一百八遍，與其令服，死兒即出³³。

據《千金翼方》載阿魏具有「主一切疰惡氣」之效，又《本草匯言》謂「阿魏化積、墮胎、殺蟲之藥也」。因此，當發生胎死腹中不得出的現象時，立即採少許水合阿魏藥，再持誦烏樞沙摩供養法印呪一百零八遍，即可化解危機。

據此可見，結合持咒儀式與服飲藥方並行，是佛教對治產難經常操作的一種療癒模式。換言之，在對治產難的療程中，運用咒語的神奇威力讓產婦心理產生變化，再加上一般藥物的輔助，達到相輔相成的效果，使其迅速產子，解除痛苦。

2、書寫咒印吞服

敦煌寫卷 P.3916 與 P.3930 兩卷所載內容，則是透過書寫咒印再用水吞服的方式來消除產難，驅鬼治病。

P.3916 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卷中《佛頂心觀世音療病催產方》，抄

²⁷宋·陳自明《婦人大全良方》，頁 379-380。

²⁸CBETA, T20, no. 1181, p. 780, b24-27。

²⁹CBETA, T21, no. 1222a, p. 110, a18-19。

³⁰CBETA, T21, no. 1260, p. 287, c28-29。

³¹CBETA, T20, no. 1059, p. 105, a26-28。

³²《陀羅尼集經》卷 9 〈烏樞沙摩供養法印呪第五〉的內容：「唵（一）跋折囉 俱嚕駄（二）摩訶婆（去音）羅（三）唵（四）入鞞入鞞（五）摩訶入鞞（六）主羅主羅（七）企羅企羅（八）娑羅娑羅（九）訶羅訶羅（十）馱訶馱訶（十一）莎訶（十二）」（CBETA, T18, no. 901, p. 861, c3-9）

³³CBETA, T18, no. 901, p. 863, a18-23。

錄了兩段救護難產、胎衣不下的催產妙方，藉以宣揚此陀羅尼的大威神力，其內容如下：

又設復若有一切諸女人，或身懷六甲，至十月滿足，坐草之時，忽分解不得，被諸惡鬼神為作障難，令此女人苦痛叫喚，悶絕號哭，無處投告者，即以好朱砂書此陀羅尼及秘字印，密用香水吞之，當時分解，產下智慧之男，有相之女，令人愛樂。

又若復胎衣不下，致損胎傷殺。不然，兒為母死，乃至母為兒亡。或復母子俱喪。速以朱砂書此頂輪王秘字印，用香水吞之，當即便推下亡兒，可以速棄向水中。

由於這部經不入藏經，不著譯著人名，依據于君方³⁴及鄭阿財³⁵對其內容的考證，認為是一部本土所撰的偽經，並指出療病催產的內容，最初可能是善信人士將驗效文字附記於經文之後，經過輾轉傳抄，誤植成經卷的一部分。若發生分娩不順，或胎衣不下，可能傷及胎兒及產婦性命時，本經提供以「好朱砂書此陀羅尼及秘字印，密用香水吞之」的操作方式解除難產；又以「朱砂書此頂輪王秘字印，用香水吞之」的模式療治胎衣不下。這兩種對治方式皆未見於佛教經典中，根據蕭登福指出「道經中所見的吞符方式，或將神符直接以井華水吞服；或書符於竹膜上再予吞服；或將符燒灰，和於水中飲用」³⁶。例如：《太上玄妙千金錄》：「右書符念咒，潔淨密室內，集神，面北端坐，想北斗七星覆頂上，玄武現龜蛇入口內，不出氣書了，吹在紙上，用新筆朱砂書之。如與人，仍於咒上任意別書符二道蓋之。至夜，香上度過，燈上燒灰，香水吞下，自身獨寐而可應。」由此可知，《佛頂心觀世音療病催產方》所提供對治產難的方法，已與中國本土文化相結合，從早期佛教傳入的口頭持咒，轉化為用硃砂書寫陀羅尼及秘字印。至於以朱砂書寫秘字印吞服的治療方式，很有可能是借用或仿效道教吞符的法術，進而將咒語神符化。由於 P.3916 中年代最晚的是唐·法成所譯的《諸星母陀羅尼經》，鄭阿財根據「沙門法成於甘州修多寺譯」考訂，法成移居甘州修多寺譯經應在公元 842–846 年間，推測本經的成立時間宜在中唐時期³⁷。據此可以推知，P.3916 號經卷的抄寫及其在敦煌的流行，應該晚於 846 年以後。

³⁴于君方在〈「偽經」與觀音信仰〉表示：「《大悲咒》跟《請觀音經》都很可能是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的模式，或至少該「偽經」的作者從前兩經得到靈感。」詳參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 08 期，臺北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5 年，頁 116–121。

³⁵鄭阿財在〈敦煌寫本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研究〉：「此卷似為持誦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者，將此經於孕婦催產，保佑母子平安之妙方，附抄於經後，以為鼓吹抄造此經之宣傳。經傳抄流傳後，轉化為經文。」詳參鄭阿財：〈敦煌寫本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研究〉，《敦煌學》第 23 輯，2003 年 2 月，頁 21–48。

³⁶蕭登福〈道教符籙咒印對佛教密宗之影響〉，《台中商專學報》第 24 期，1992 年 6 月，頁 53。

³⁷同註 31。

此外，浙江省博物館藏有兩卷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，一件是1960年麗水碧湖宋塔出土的南宋《佛頂心陀羅尼經》，另一件為黃賓虹捐贈³⁸給浙江省博物館的舊藏（見圖一）；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有明泥金字寫本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三卷³⁹（見圖二）；美國印地安納波里斯博物館（Indianapolis Museum of Art）收藏的明正統刊插圖本《佛頂心大陀羅尼經》三卷⁴⁰。這幾部經的卷尾皆書寫了救助產難的「秘字印」，以及跋有「朱書此符，能救產難」的題字。此「秘字印」與道教符印頗為相似，皆透露《佛頂心陀羅尼經》與道教信仰相結合的發展痕跡，相較於敦煌寫本的內容可以得知，自南宋以後流傳的《佛頂心陀羅尼經》，似乎更加強調這部經的護產功能。雖然就目前所藏敦煌文獻看來，尚無法得知P.3916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所發揮的護產功效為何？但是在明正統刊插圖本《佛頂心大陀羅尼經》，卷尾載錄了一段信徒還願印經的題記：

京都順天府大興縣澄清坊小巷面南，居住奉佛信女人孫氏妙淨，為女唐氏妙真於正統三年九月二十三日坐草，忽患心頭疼痛，無伸（神）保佑。對家堂前告許印施佛頂心大陀羅尼經一千卷，荷保女唐氏母子平安。果蒙經力，不負初心，發心印施流通吉祥如意者，正統五年四月初八日施。

文中敘述唐妙真生產遇難，臨危之際其母孫妙淨於堂前祈請發願，若得觀世音菩薩護持庇佑，母子均安的話，將發心施印《佛頂心大陀羅尼經》一千卷，而此經即是孫妙淨為了感謝觀世音菩薩護產有成，於正統五年（1440）四月初八日佛誕日歡喜還願，發心供養的。由此可知，隨著佛頂信仰的大力鼓吹，這部經已然成為祈求安產的對象之一，至少到了明代英宗年間，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在民間仍持續發揮著護產的功能。

另外，在P.3930〈醫方書〉中抄錄一則〈治女人難產方〉，其內容為：

右吞皂莢子七枚，驗。又方：水銀如大豆許，二枚，服之即差。右方酥蜜各二兩，煖酒一升相和，服之三兩，服甚效。右方有咒法：南無乾施婆天使我廣說此呪偈：邪喇邪喇 邪婆怛他 邪婆怛他莎訶。右此咒於華皮上抄之，淨嗽口，含淨水，燒香佛前，一氣抄之，但覺欲產時。

此卷透露的訊息是，醫者除了以傳統醫方治療產難之外，也認同有些邪魔作祟的病癥無法使用一般疾病的治療方式時，建議可採用祝禱、咒語之方法，配合宗教儀式

³⁸李翎、馬德合撰〈敦煌印本《救產難陀羅尼》及其相關問題〉，《敦煌研究》2013年第4期，頁78-83。

³⁹同註31。

⁴⁰據于君方在〈「偽經」與觀音信仰〉一文所附照片，詳參《中華佛學學報》第08期，臺北：中華佛學研究所，1995，頁134；圖片可見于君方著、陳懷宇、姚崇新、林佩瑩譯《觀音——菩薩中國化的演變》，台北：法鼓文化，2009年7月，頁147。

加以處理，以利催產。P.3930 所抄之〈治女人難產方〉與失譯《陀羅尼雜集》卷五《尼乾天所說產難陀羅尼咒》的內容相類：

南無乾陀天使我呪句如意成吉，即說此呪：

耆梨耆梨 耆羅鉢陀 耆羅鉢陀悉波呵

呪曰：書樺皮若紙上，書呪文燒作灰，婦人水中服之，即得分身⁴¹。

經過比對可以發現，除了咒語因翻譯緣故有所差別，以及《尼乾天所說產難陀羅尼咒》需將咒語燒作灰之外，兩者對治難產的處理方式，皆是在華（樺）皮上書寫陀羅尼咒合水吞服。此外，十世紀日本醫者丹波康賴所輯《醫心方》卷二三《治產難方第九》也引用《大集陀羅尼經》神咒：

南無乾陀天與我呪句如意成吉，祇利祇利，祇羅針陀施祇羅鉢多悉婆訶。

右其咒，令產婦易生，朱書華皮上燒作灰，和清水服之，即令懷子易生，

聰明智慧，壽命延長，不遭狂橫。本在上易產篇⁴²。

《醫心方》所載催產妙方的內容，大抵與上述兩則相同。另外，唐代產科醫家許仁則《子母秘錄》云：

防產難，及運呪曰：耆利闍羅拔施 羅拔施耆利闍河沙呵。

上，臨產預至心禮懺，誦滿千遍，神驗不可言，常用有效。

又云：若以色見我，以音聲求我，是人行邪道，不能見如來。

上，臨產，墨書前四句，分為四符，臍上度至心，水中吞之，立隨兒出，

曾有效⁴³。

《子母秘錄》提供的催產方，也是將經文書寫為符，合水吞之，即可順利生產。這些例證顯現，唐代醫者在對治產難方面，接受並徵引佛教的咒語、符印與藥方相結合的治療方式，於是在傳統醫學的治產難藥方中，屢屢出現佛教經文及咒語的事實。據此可見，P.3930〈醫方書〉所載內容，很有可能也是參考失譯《陀羅尼雜集》而來的。

3、吞符結合民俗

S.2498《觀世音菩薩符咒》中提供兩種婦女遇產難時的催生符，依照此法吞服者，可立即驗效。小的難產催生符為方形，具體作法是：「難產者吞之，兒出。手把符出，見驗，大吉。」（見圖三）大的難產催生符狀若複雜草書，文書內容為「此符

⁴¹CBETA, T21, no. 1336, p. 610, a6-10.

⁴²丹波康賴《醫心方》，北京：人民衛生出版社，1955年，頁905。

⁴³許仁則唐代醫家，其生平履貫均欠詳，嘗著有《子母秘錄》十卷，未見傳世。唯同代之《外臺秘要》及後來之《證類本草》，均引有其佚文，足見其影響。引書同上。

難產，隨年幾（紀）與吞。桃湯下，七立（粒）桃仁，去尖。此法極秘，勿傳。」下云：「以醋點湯。」旁有兩行指示文字：「凡欲書符及印，身行用法，皆與朱砂驗酢研之，書畫併吞。取井華水，如急，待（持）用軍荼利小心咒，即廿一遍，咒水下符」。（見圖四）符是將文字屈曲成篆籀星雷之形，具有避邪、威懾的特性。道教認為，符原是天上聖神使用的文字，其後始下漏於地。據《雲笈七籤》卷四十五〈祕要訣法〉云：「符者，三光之靈文，天地之真信也。人皆假之以朱墨紙筆，吾獨謂一點靈光，通天徹地，精神所寓」⁴⁴。道教認為符具有人神交感的神秘功能，可作為人與神進行溝通、感應的重要媒介，因此，借用吞符方式以求治病驅鬼，成為道教治療疾病的方術之一。此一習俗始於漢代，據《太平經》卷一百八〈要訣十九條〉云：「欲除病而大開道者，取訣於丹書吞字也。」

S.2498《觀世音菩薩符咒》中，小幅難產催生符的對治方法，是令產婦在緊急時刻吞下符紙，透過此符的神奇力量，遣其速生，以化解危機。當兒出生時手持難產婦女所吞之符，即見靈驗之效。由於印度佛教傳入中國時，並未使用符籙之術，可見此吞符催產的相關行法，與道教相結合的可能性極高，同時也揭示了敦煌地區的佛教信仰，已雜糅不同宗教與民俗文化的轉變現象。關於吞符解除產難之方，在宋·吳彥夔撰《傳信適用方·卷下·治婦人眾疾》中更詳細說明其用法：

催生靈符，治一切產難橫逆。於端午日以露水或雨飛好朱砂，至誠書龍字，勿令筆劃連接。每臨產時即旋圓一字，以溫水吞下，隨男左女右持符出，是驗。然須直候腰作陣痛，上草欲產時方服，不可太早。甲子庚申日亦可書。

產婦能順利產子的原因皆為吞符催生，《傳信適用方》還特別叮嚀，此符必須等到婦女陣痛已達腰間，準備生產時才能服用，時間不宜過早才能發揮效力，而且 S.2498 的「兒出，手把符出，見驗」與《傳信適用方》「隨男左女右持符出，是驗」，兩者的驗證方式亦十分類近。由此可見，這種吞符的催產方式，不僅是晚唐五代的敦煌地區，一直到宋代民間依然流傳。

除了倚靠吞符的神秘力量催產之外，S.2498 大幅的難產催生符，為了強化符咒的功效，還配合了桃湯、桃仁、醋等藥物作用。所謂桃湯，係指用桃木煮成的液汁。從民俗的角度來看，漢代已有鞭灑桃湯以驅鬼之古俗，如《漢書·王莽傳下》云：「又感漢高廟神靈，遣虎賁武士入高廟，……桃湯赭鞭，鞭灑屋壁。」到了南北朝，演變成春節飲桃湯以辟邪的風俗，如梁·宗懷《荊楚歲時記》云：「正月一日……於是長幼悉正衣冠，以次拜賀。進椒柏酒、飲桃湯。」又《太平御覽》引古本《荊楚歲時記》作：「（正月一日）飲桃湯及柏，故以桃湯、柏葉為酒。」因此，S.2498 大幅難產符需

⁴⁴ 《道藏》第 32 冊，北京：文物出版社，1988 年，頁 674。

隨年紀吞催生符，配合桃湯而下，可能是依循唐人飲桃湯之俗，藉以驅除難產作祟之邪魔惡鬼。其次，就中醫理論來看，桃仁味苦、性平，具有活血祛瘀，潤腸通便的功效。使用桃仁煎劑，有促進產婦子宮的收縮作用，亦有助於子宮恢復和止血的功能，可見桃仁具有防治產難及療癒產後百病的效能，經常被使用於治療婦科疾病的藥方之一。例如宋代朱瑞章編《衛生家寶科備要》，也指出桃仁具有催產之功效，如：「取桃仁分破，書一片作可字，一片作出字，依前還合，令母吞之即產。此天真法也，神效」。明代李時珍《本草綱目》果部第二十九卷也有類似的記載：「婦人難產，數日不出，桃仁一個劈開，一片書可字，一片書出字，還合吞之即生。（刪繁方）。」至於以醋點湯的作用，據叢春雨⁴⁵指出敦煌遺書中有兩則用醋治療婦科疾病者，其一是 P.2662v《雜證方書》中：「治產後血悶方：好墨，醋研，服一合。」治療產後血暈（血悶），崩中卒下血的癥狀，用醋磨服之，可達到補虛祛痰，生化止血，醒腦開竅之作用。其二為 P.2666v《單藥方》：「子死腹中，月數未足，母欲悶絕者，用大豆三升，以醋煮濃汁。頓服，立出。——《產乳》」本品與醋煮濃汁，頓服，在於下死胎化癥滯、通經氣，無非取其酸收消痕之功。在《子母秘錄》中也有類似的記載：「胎死不下月未足者，大豆煮醋服三升、立便分解，未下再服。」⁴⁶又宋代王懷隱等奉敕編纂《太平聖惠方》的「治產難諸方」也有：「每遇難生，看大小書符子，畫『天生』兩字，以醋湯下，極效。」由此可見，醋在治癒產婦時也被當作一種藥方。關於此難產催生符的流傳，由於用「桃湯下，七立（粒）桃仁，去尖」等藥方來對治難產的方式，並未見於傳統婦科醫書和敦煌文獻中的醫方書，有可能受到「此法極秘，勿傳」的影響，而僅在敦煌地區流行。另外，就行法的施用而言，除了採用道教以朱砂畫符、書印、吞符、取井華水⁴⁷等相關祕法之外，若情況緊急，還需配合念誦二十一遍密教的軍荼利小心咒⁴⁸等儀式，才能確保平安順產。由此可以推測，此幅結合民俗、藥方、道教的井華水、密教的咒語的產難催生符，很可能是敦煌佛教摹仿中土方術與道教符印所造構而成的，同時反映了佛教中國化、民間化的表現。

⁴⁵叢春雨〈論醋在敦煌遺書馬王堆竹簡古醫方中的臨床應用〉，《敦煌研究》2001年第2期（總68），2001年，頁142-143

⁴⁶原文均引自《本草綱目》穀部第二十五卷。

⁴⁷所謂井華水，井中平旦第一汲出的水。道經中之井華水，亦稱井華、井花，係清晨最先由井中打起的水，道徒常喜歡以井華水來服藥，又《千金方》載：「治心悶汗出，不識人。新汲水和蜜飲之，甚妙。又方：欲產時，取井花水半升，頓一服。」

⁴⁸軍荼利，梵文作 Kundali，密教有軍荼利明王，為金剛界五大明王之一，在佛教信仰中，其係南方寶生如來的教令輪身，唐·不空譯《甘露軍荼利菩薩供養念誦成就儀軌》。所謂「軍荼利小心咒」，參見《陀羅尼集經》卷八所載：「軍荼利香爐法印第一（用小心咒）仰左右手掌，兩手中指、無名指、小指，直向上豎，背各相著二頭指斜直頭相柱，二大指舒頰頭指第二節，咒曰：唵（一）阿（上音）蜜哩（二合）帝（二）鳴鉢（三）拈（四）是法印咒。若作一切金剛法事，先以此印印香爐已，誦小心咒滿三七遍，然後燒香一切歡喜。」（CBETA, T18, no. 901, p. 852, b03-11）。

4、帶持救產難咒

敦煌印本 P.4514 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（見圖五），除了繪有主尊觀世音菩薩及五層梵文咒輪之外，在兩邊及下方捺印了十一幅左漢右梵的咒語，左邊漢文為「念尼虔陀菩薩普願一切分解平善」，右邊梵文上方書寫「救產難陀羅尼」，說明此陀羅尼具有救助產難的功用。根據李翎、馬德指出，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出現在五代時期，為更加簡捷的救產難咒語，只要隨身帶持即可解難⁴⁹。然而在漢文《大藏經》中，未能發現「念尼虔陀菩薩普願一切分解平善」的記載，敦煌印本《救產難陀羅尼》究竟出自何處？仍有待進一步考證。

再依據林光明考訂 P.4514 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的內容指出，此圖中央為千轉觀世音，觀音的四隅原為金剛歌、金剛舞、金剛嬉、與金剛鬘等菩薩，代表金剛界的內四供菩薩，圖中分別以歌、舞、嬉、鬘四位菩薩的悉曇種子字來表示，用以讚頌供養正中央的本尊。五咒的內容分別為：(1) 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、(2) 法身緣生偈、(3) 大金剛吉祥佛眼陀羅尼、(4) 一切如來隨心陀羅尼、(5) 曼殊室利菩薩五字陀羅尼⁵⁰。左邊三行漢文：「此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，有大威力，能滅眾罪，轉現六根，成功德體。若帶持者，罪滅福生，當得作佛。」說明帶持本咒可產生滅罪生福的功效。由於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未收錄於《大藏經》之中，但與千轉觀音咒有關者，有唐·智通譯《千轉陀羅尼觀世音菩薩呪經》及玄奘譯《咒五首經》（又名《能滅眾罪千轉陀羅尼經》）。據《千轉陀羅尼觀世音菩薩呪經》所述：「千劫聚集業障，一時誦念，悉皆滅盡，得千佛聚集善根，得背千劫流轉生老病死邊際，捨此身已，即見千轉輪聖王。」經中強調念誦此咒，可滅盡千劫所聚業障，與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說明咒有大威力，能滅眾罪的功能相類。據此推測，同樣印於 P.4514 的《救產難陀羅尼》，可能也是基於千轉滅罪的觀念，提供產婦隨身帶持此符咒，即可化解難產的危機。

三、與道教有關的護產信仰

P.2661v 記載了產婦分娩之際，呼叫六神之名可免除產難的內容：

六曰神名：天公字大莘，日字長生，月字子光，北斗字長文，太白字文君，東方朔字祖常。右難此六神名字識之，不兵死；女人識之，不產亡。有急難呼六神，老不避死，吉。一云：知此六神名，長呼之，即長生不死，上為天宮。

⁴⁹李翎、馬德合撰〈敦煌印本《救產難陀羅尼》及其相關問題〉，《敦煌研究》2013年第4期，頁78-83。

⁵⁰林光明〈滅罪生福的《千轉觀音咒》〉，《咒語漫談》第32期，嘉豐出版社，2005年2月。

說明透過呼請天公、日神、月神、北斗、太白、東方朔等六神名諱的儀式，不但可避免兵難、產難，還可以長生不死。高國藩⁵¹主張分娩時產婦必須呼喊六神之名，乃古敦煌民間的傳統信仰，然筆者卻持不同看法，認為可能與道教流行的因素較為密切。

關於呼請神名可免死難的信仰，在北宋張君房編纂《雲笈七籤》卷六一〈辨雜呼神名〉也有類似記載：

天公字陽君，日字長生，月字子光，北斗字長史，雷公字吾君，西王母字文殊，太歲字微明，大將軍字元莊。已上，男知不兵死，女知不產亡。
入水呼引陰，入山呼孟宇，入兵呼九光，遠行呼天命。凡呼之，皆免難。

相互對照可以發現，兩卷的文義很相近，除了 P.2661v 呼六神與《雲笈七籤》呼八神的名諱有所不同，和 P.2661v 的太白、東方朔兩神未出現於《雲笈七籤》之外，呼請諸神名諱的模式與「男不兵死，女不產亡」之目的皆相同。由於《雲笈七籤》乃宋真宗天禧年間（1017–1021）張君房所編的道教類書，之後又被收錄於《正統道藏》太玄部。據此可推知，P.2661v 以呼請神名即可免難，追求長生不死的習俗，應該與道教信仰有關，且書寫時間也早於《雲笈七籤》。

此種呼神名諱以治病避邪的作法，據蕭登福⁵²指出，應是由早期祝由之法，指稱其名，讓鬼神不敢作祟的觀念而來。此俗於戰國時期已經存在，唯所呼請為身外之神，亦未言明諸神的名諱姓氏⁵³。到了西漢讖緯書《龍魚河圖》，所呼念神祇則由早期的外神之名，轉為呼請人體身內諸神名諱，以達到治病驅邪之目的：

髮神名壽長，耳神名嬌女，目神名珠映，鼻神名勇盧，齒神名丹朱。夜臥呼之，有患亦便呼之九過，惡鬼自卻⁵⁴。

文中以夜臥呼請髮、耳、目、鼻、齒等身神名諱來驅退惡鬼、療治病患，所治病患應與身體部位相對應，如呼耳神名可治耳痛，呼目神名可治眼疾等，在態度上也由恐嚇為害的邪精，轉變成虔心祈請正派神祇加以護持。反觀 P.2661v 所載，雖然呼請的是身外之神，但無論是祈請形式或治病目的皆與《龍魚河圖》相仿。由此推測，敦煌寫卷 P.2661v 的護產方式，有可能也是受到漢代道教呼請神祇（鬼魅）名諱來治病風俗的影響。

⁵¹高國藩《敦煌民俗學》，上海文藝出版社，1989年，頁84。

⁵²詳參蕭登福〈試論道教內神名諱源起——兼論東晉上清經派存思修煉法門〉，《宗教學研究》2004年第3期，頁1–10+82。

⁵³例如：西漢馬王堆三號墓出土帛書《雜療方》第六十七行至第七十行：「即不幸為蠶蟲蛇蠱（蜂）射者，祝，唾之三，以其射者之名名之，曰：『某，女（汝）弟兄五人，某索智（知）其名，而處水者為，而處土者為蚊，棲木者為蠱、厭斯，蜚（飛）而之荊南者為蠶。而晉□未□，爾教為宗孫。某賊，爾不使某之病已，且複□□□□□□□□。』」說明了治病的方式，即藉由稱道魅物之名，並加以恐嚇。

⁵⁴《古微書·卷三十四·河圖緯》引。

至於 P.2661v 所呼六神與「女人識之不產亡」有何關連？相傳東方朔乃歲星之精⁵⁵，故本卷所呼神名應與道教的星斗崇拜信仰有關。道教認為天空諸星是神祇的化現，代表著天帝及諸神，各有其階位及職司，掌管人事吉凶禍福。例如日、月代表光明，能照破一切黑暗，日、月之中有眾多神靈，能制伏各種邪害，具有辟邪療疾的作用⁵⁶。廣義來說，道教追求的終極目標是長生不老，呼喊六神之名，可受其護祐，得長生延壽，如《藝文類聚》引《京房易傳》：「日月大光，天下和平，延年益壽，長世無極。」至於具有護產信仰的功能者，可能唐代譯出的《佛說北斗七星延命經》有關，該經云：「若有女人懷胎難月，若遇此經信敬供養，即一得母子分解，厄難消除。所生兒女，皆得端正，長命果報。」⁵⁷ 這部經雖收入《大藏經》中，但內容卻蘊含道教星斗崇拜的觀念。由於北斗君專掌壽夭之職，在《老子中經》云：「璿璣者，北斗君也，天之侯主也，主制萬二千神，持人命籍。」段成式《酉陽雜俎·玉格》：「禍福續命，由怙照第四天，鬼官北斗君所治，即七辰北斗之考官也。」《佛說北斗七星延命經》：「若善男子善女人，須知北斗七星管人生命。一生之中所有災厄，官事口舌釜鳴百怪，若遇此經信敬供養，一無妨害。」⁵⁸ 道教認為只要一心信仰北斗君便能得道，能從死籍簿上除名而永遠長生，故有「南斗注生，北斗注死」之說。古代女子因產難而亡的機率頗高⁵⁹，想要得長生不死的條件之一，就是儘量避免產難發生，故必須多祈求六神護祐之。

四、結語

綜合以上論述可知，為了幫助產婦迅速脫離險惡，確保母子平安，一旦陷於產難危急之際，協助接生者（醫者）很可能採取方藥、符咒、各種宗教儀式等多管齊下的方式，試圖縮短分娩時間，讓胎兒順利產出。因此，敦煌文獻中提供的護產信仰，也呈現多元而廣泛的樣貌。其中尤以佛教的護產材料居多，主要針對臨產分娩、胎死腹中、胎衣不下等情況，提供不少對治產難的經咒符印。至於祛除產難的催生方

⁵⁵漢·東方朔仕漢武帝為太中大夫。武帝暮年好仙術，與朔狎昵，從朔求不老之藥及吉雲、甘露等。朔嘗謂同舍郎曰：「天下知朔者唯大王公耳」。及朔卒，武帝召大王公問之，對以不知。問何能，對以善星曆。乃問諸星皆在否，曰：「諸星具在，獨不見歲星十八年，今復見耳。」帝仰天歎曰：「東方朔生在朕傍十八年，而不知是歲星哉！」事見舊題漢郭憲《東方朔傳》。《漢武故事》：「西王母使者至，東方朔死，上問使者，對曰：朔是木帝精，為歲星，下游人中，以觀天下，非陛下臣也。」《列仙傳》所說：「東方朔，楚人也，後賣藥五湖，知其歲星焉。」

⁵⁶存思日月是早期道教中盛行的重要方術，見李建民，〈崇病與「場所」：傳統醫學對崇病的一種解釋〉，《漢學研究》第 12 卷第 1 期（1994），頁 101-148。

⁵⁷CBETA, T21, no. 1307, p. 426, b7-9。

⁵⁸CBETA, T21, no. 1307, p. 426, b9-12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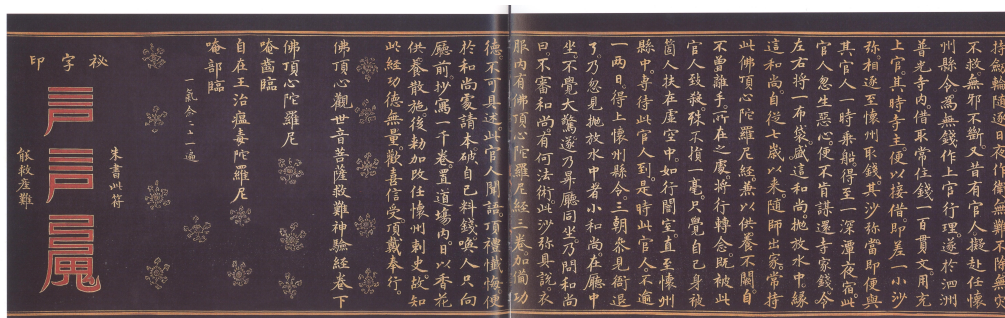
⁵⁹據李燕捷指出，唐代因生育而死亡的婦女，占女性死亡總數的 38%。詳參李燕捷：〈唐代人口死亡原因統計與分析〉，《河北師院學報》，1994 年第 3 期。

式，不論是以持咒結合醫方，或以書寫咒印吞服，或以吞符配合藥方，或帶持或懸佩符咒，大多是採取宗教儀式、傳統醫書或民俗療方並用，而且多與密教及觀音信仰的流行有關。另外，還有道教以呼叫六神之名以免除產難的方法，則可能與星斗崇拜信仰有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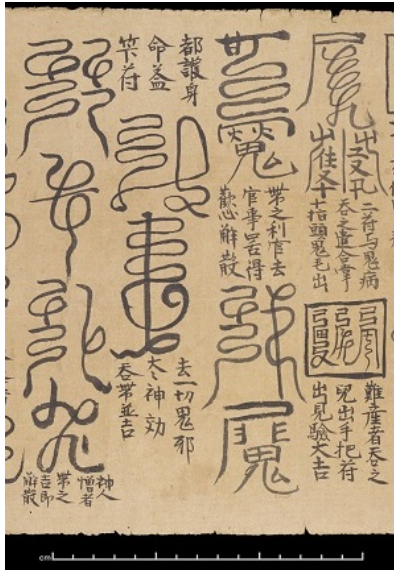
較為特別的是因佛教的傳入與道教的興起，形成這批具有宗教關懷的護產之方，其中與 S.2392、P.3920、P.3930 有關的對治藥方，先後被寫入了婦科、產科等書籍之中，對於中古時期醫學領域的發展產生廣泛、深遠的影響。至於未收入大藏經的 P.3916 《佛頂心觀世音療病催產方》、S.2498 《觀世音菩薩符咒》、P.4514 《聖觀自在菩薩千轉滅罪陀羅尼》以及與道教有關的 P.2661v，則成為敦煌地區獨具特色的護產信仰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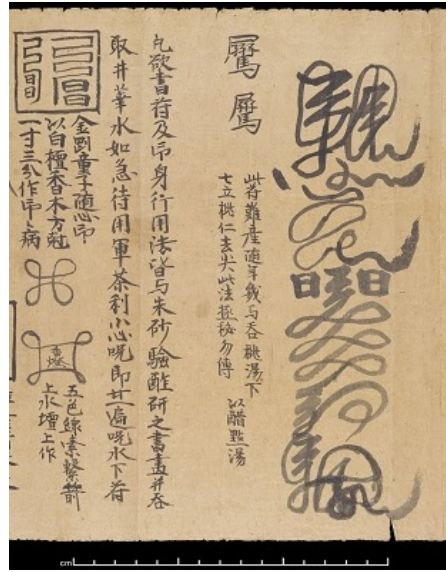
圖一：浙江省博物館藏有兩卷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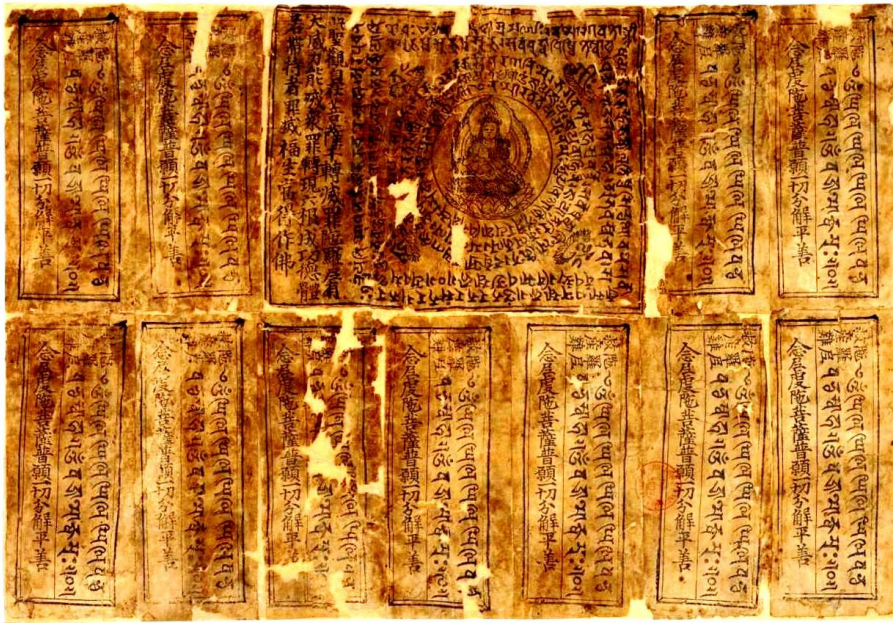
圖二：臺北故宮博物院藏有明泥金字寫本《佛頂心觀世音菩薩大陀羅尼經》



圖三：S.2498 難產催生符（小）



圖四：S.2498 難產催生符（大）



圖五：敦煌印本 P.4514(9)6 《救產難陀羅尼》(Pelliot sanscrit Touen-houang 8)

(作者為銘傳大學應用中文系教授)